# 浅谈如何促进人民武装工作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来源：网络 作者：紫云轻舞 更新时间：2024-07-26

*第一篇：浅谈如何促进人民武装工作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浅谈如何促进人民武装工作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随着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国家对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投入日益加大，武装工作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局面正在形成。为避免出现人民武装工作明显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

**第一篇：浅谈如何促进人民武装工作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浅谈如何促进人民武装工作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随着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国家对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投入日益加大，武装工作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局面正在形成。为避免出现人民武装工作明显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的情况，应采取有效措施，促进人民武装工作与经济社会建设协调发展。

一、要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各级坚持“协调发展”方针的自觉性。加强人民武装建设，提高民兵预备役部队的作战能力，是打赢未来战争、维护国家主权安全、领土完整统一的客观要求，也是维护我国社会稳定的现实需要。人民武装亦兵亦民、寓军于民，肩负着建设担国、保卫祖国的双重任务。加强人民武装建设，不仅在应对战争，而且在消除非传统安全威胁方面具有重大意义。要利用“军事日”、重大节日等时机，大力宣传国家安全面临的严峻形势，宣传人民武装的职能作用，使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党政领导增强忧患意识，提高做好人民武装工作的自觉性，为“协调发展”奠定思想基础。

二、要落实党管武装的各项制度，为实现“协调发展”提供机制保证。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中，我党建立了双重领导、双向兼职、地方党委议军、军地联席会、国动委例会等一整套党管武装工作制度。实践证明，落实党管武装的各项工作制度，是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建设强大国防后备力量，确保人民武装 1

力量正确而有效履行职能，保卫国家安全的必然要求和根本保证。地方各级党委政府要发扬党管武装的优良传统，坚持党管武装的各项工作制度。要适应市场经济环境和依法治国要求，加大这些法规制度的宣传教育力度，不断增强依法管武装、建武装、用武装的自觉性。特别在涉及武装工作的人、财、物的调配、使用和管理上，要坚持依法办事、按章办事，使人民武装工作逐步走上法规化、经常化、制度化的轨道。要自觉把人民武装工作纳入依法行政体系，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认真研究部署。加强检查督促，依法确保经济建设与武装工作良性互动，协调发展。

三、要充分发挥地方军事机关的职能作用，促进“协调发展”的落实。地方军事机关接受双重领导，具有双重性，在争取地方党委政府贯彻“协调发展”方针，关心支持武装工作方面能发挥极为重要的作用；在人民武装工作的组织实施方面处在不可替代的地位，发挥着职能部门的作用。要通过参政议政等有利条件，及时向地方党委政府领导汇报上级军事机关关于新时期做好武装工作，加强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指示精神。积极建议和协助地方党委政府把武装工作的职责任务具体分解到各部门，使党管武装变为各级党委政府的具体行动。要按照使命任务要求，科学制订本地区武装工作发展规划和组织实施步骤，立足担负的具体任务，勇于开拓创新，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坚持求真务实，认真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一心一意谋打赢。特别要注重学习和借鉴地方经济社会建设发展的新经验，充分利用地方经济社

会发展的新成就，推动民兵预备役建设又好又快发展。比如，发挥民用科学技术不断进步的优势，加强国防后备力量信息化建设，提高人民武装的现代化水平；又如，适应城市化进程和经济成分多元化的发展，加大城市民兵建设力度，把非公企业民兵建设提到新水平。通过充分发挥军事机关的职能作用，把人民武装工作高质量高标准落到实处。

四、要坚持人民武装工作在有作为中争地位，赢得“协调发展”的广泛支持。参加“三个文明”建设，既是地方军事机关和人民武装的重要任务，也是各级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认识、了解武装工作的直接而有效的途径与形式。各级军事机关要积极组织民兵预备役人员参加地方“三个文明”建设。在经济建设中发挥生力军作用，在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示范作用，在维护稳定中发挥忠诚卫士作用，在遂行急难险重任务中发挥突击队作用，为构建和谐、富裕社会做出突出贡献。通过富有成效的参建参治活动，使地方党委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充分了解人民武装的平战两用功能，以及军事组织攻难克坚的强大战斗力量，进而更加重视和关心支持民兵预备役建设，推动人民武装工作与经济社会建设协调发展。

**第二篇：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刘婷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经济与管理学院 湖北 武汉430200）摘 要：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两者具有内在的一致性，两者统一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中，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要求我们统筹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建设，促进两者的协调发展。文章结合我国“十二五”发展规划，就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提出自己的思考建议。

关键词：生态文明 经济建设 协调发展

中图分类号：D616文献标识码：A

引言

由于社会的进步和经济发展的需要，人类对资源的需求不断加大，随着资源的枯竭和人们环保意识的增强，生态文明建设也越来越显的重要和紧迫。党的十七大报告将“建设生态文明”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要求，明确提出要使主要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生态文明观念在全社会牢固树立。建设生态文明，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必然要求和重大任务，为保护生态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指明了方向。但是要发展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就必须要协调好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两者的关系，做到统筹发展。

一、生态文明概述

生态文明（Ecological Civilization）是指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在自然与社会生态关系上的具体体现。包括对天人关系的认知、人类行为的规范、社会经济体制、生产消费行为、有关天人关系的物态和心态产品、社会精神面貌等方面的体制合理性、决策科学性、资源节约性、环境友好性、行为自觉性、公众参与性和系统和谐性。王朝全认为，生态文明是人类遵循人、自然、社会和谐发展规律而取得的物质与精神成果的总称，是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和谐共生、良性循环、全面发展、持续繁荣的文化伦理形态[1]。对于什么是生态文明，学者们的具体表述各有所长，但大多认为，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乃是生态文明的基本要

求，它是在以现代经济技术条件为支撑的可持续发展的文明形态，倡导人类在生产和消费过程中节约和综合利用自然资源，以有效解决人类需求与自然生态环 境系统供给之间的矛盾，从而实现人与自然的共同进化。

生态文明可以从广义和侠义两个方面来理解：

(1)广义的角度。生态文明是人类的一个发展阶段。如陈瑞清在《建设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实现可持续发展》中提到的的定义。这种观点认为，人类至今已经历了原始文明、农业文明、工业文明三个阶段，在对自身发展与自然关系深刻反思的基础上，人类即将迈入生态文明阶段。

(2)狭义的角度。生态文明是社会文明的一个方面。如余谋昌在《生态文明是人类的第四文明》中的观点。这种观点认为，生态文明是继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之后的第四种文明。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与生态文明这“四个文明”一起，共同支撑和谐社会大厦。其中，物质文明为和谐社会奠定雄厚的物质保障，政治文明为和谐社会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精神文明为和谐社会提供智力支持，生态文明是现代社会文明体系的基础。

总体来说生态文明是生态哲学、生态伦理学、生态经济学、生态现代化理论等生态思想的升华与发展，是人类文化发展的重要成果。

二、我国进行生态文明建设的必要性

生态文明建设的提出并不是偶然，从十届人大三次会议温家宝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中，第一次提出“建设节约型社会”，以缓解我国能源资源与社会经济发展的矛盾，到“十一五”规划提出的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再到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的树立和落实全面协调可持续的科学发展观和十七大报告中强调的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再到现在的“十二五”规划，都强调了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性。十七大报告中第一次将“生态文明”纳人原有的三大文明的理论体系，表明生态问题已不仅仅是一个环境保护的问题，它既是经济问题，也是政治问题，更是社会问题，需要社会全体人民共同关注和努力。近年来，由于生态被破坏而引起的社会矛盾呈上升的趋势，更是凸显了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总体来说生我国态文明建设必要性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讲：

首先，生态文明是中华文明的一种延续与发展。中华文明的基本精神与生态

文明的内在要求基本一致，从政治社会制度到文化哲学艺术，无不闪烁着生态智慧的光芒。生态伦理思想本来就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主要内涵之一，这使我们有可能率先反思并超越自文艺复兴以来就主导人类的“物化文明”，成为生态文明的率先响应者。从中华文明的历史长河中不难看出，以儒释道为中心的中华文明，在几千年的发展过程中，已经形成了系统的生态伦理思想。

其次，我国人口多、底子薄，人口数量多，基数大，人口膨胀带来的问题不断增多，社会进步经济发展的压力不断增大，加之资源的有限，生态环保问题日益突出，使得我们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实现我国经济更长远的发展。

最后，从我国的目前的经济产业结构来讲也必须重视生态文明的建设，我国目前仍然是传统的粗放型增长方式尚未摆脱，争铺摊子上新项目，单纯依靠生产资料数量的投入和生产规模的扩大来拉动经济增长，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却不高。表现在在需求结构上，促进经济增长主要依靠投资出口拉动；在产业结构上，促进经济增长主要依靠第二产业；在要素投入上，促进经济增长主要依靠物质资源消耗，整个国家对自然资源的长期过度需求过度开采。因此要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两手都要抓都要硬。

三、对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几点思考

经济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二者的矛盾并不是绝对对立的，二者应该是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经济的发展离不开自然资源的供给和环境的影响，生态环境的改善离不开社会经济的发展。我国目前面临着发展经济和改善环境的双重任务。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落实到实践中。与经济建设相互促进，和谐发展。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努力：

首先，坚决长期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目前来讲我国由于人口膨胀带来的问题如人口素质不高、就业高峰、老龄化高峰等同题突出，且短期内不易解决，在全面建设较高水平的小康社会时期，严重制约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因此全社会要树立生态保护的观念，使之逐步变成人民群众的自觉行为，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

其次，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循环经济是一种以资源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为核心的绿色经济。我国人口占世界的比重大，人均拥有资源能源量比较小且利用率低。主观上缺乏对循环经济发展模式的认识，客观上缺乏支撑循环经济发展的关

键性技术和尚未形成发展循环经济的社会机制。对此，我国应借鉴发达国家经验，开发相关专业技术，构建完整配套的法规和政策体系，推动企业及社会采取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实现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最后，制定并落实相关政策法规，完善社会环保机制，加大政府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宏观调控力度。建立健全环境和资源保护的法律法规、监督机制及使用资源、污染环境的补偿机制，通过经济的、法律的、行政的手段来调节经济主体的行为。这样。如若环境成本超过了行为主体由于这一行为所产生的利润，他就会三思而后行了。另外，还需健全激励机制，通过税收、信贷等经济手段鼓励、支持采用节能降耗环保的技术设备和产品。

四、结束语

生态文明建设是一个关系全局的长期的战略问题。切不可以为发展经济就忽视生态文明建设。“求木之长者，必周其根本，欲流之远者，必浚其源泉”。生态平衡是社会建设之根基，一旦这一根基遭到破坏，经济社会的发展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发展和现实情况看，将生态文明建设引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是意义重大深远的。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实现经济、社会、资源、环境、人口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需要全社会人民共同努力。

生态文明社会的建设过程，也是循环经济的发展过程，是由企业物质的小循环，到区域物质的中循环，最终实现最高层次——全社会物质大循环的递进过程。只要坚持发展循环经济，生态文明建设就能得到持续、稳定的推进，全国人民都将因“生态文明”的建设而受益。

参考文献

[1]王朝全.论生态文明、循环经济与和谐社会内在逻辑[J]．软科学, 2024(8)：69-73．

**第三篇：论我国现阶段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的协调发展**

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必须协调发展

------浅谈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的相互关系

[内容提要]

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的关系是矛盾的统一体，正确把握和处理好这对矛盾，是事关国家兴衰的重大课题。本文通过对这对矛盾的分析，结合当前世界和平与发展的主题，提出要正确处理好二者关系，才能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同时，使之与国防战略部署相适应、相协调。

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的关系，是国家建设的一个重大关系。和平时期，能否正确处理好这一关系，在一定程度上关系到国家的兴衰存亡。党的十六大以后，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把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纳入更高层次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思想之中，作为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胡总书记提出：“经济建设是国防建设的基本依托，经济建设搞不上去，国防建设无从谈起；国防实力是综合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国防建设搞不上去，经济建设的安全环境就难以保障。”深刻理解胡总书记的讲话，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二者之间的关系，走出一条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道路，对于我国现阶段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环境中保持稳定，促进发展，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经济建设是国防建设的基础，国防建设是经济建设的重要保障，两者存在着明确的辩证关系

一个国家的国防性质、国防规模、国防强弱以及国防建设的水平和发展速度，主要是由这个国家的经济基础、经济资源、经济实力、经济状况和经济发展等众多因素决定的。国防信赖于经济，经济决定国防。

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是一个涉及国家生存和发展根本利益的重大问题。研究表明，国家实力最终是两个因素互动的产物：一个是国家在某一特定时期主导经济创新周期的能力；另一个是利用主导成果创造有效国防实力的能力。同时，军事能力反过来加强现有经济优势，造就稳定的政治秩序，既维持着自身的战略优势，也有利于总体的国际体系。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应当从更深刻的意义上来科学认识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辩证关系和时代内涵。（1）

（一）经济建设对于国防建设既具有直接的支撑作用，又具有长远的基础性作用。军队是人和武器的统一体，而人和武器的数量与质量及军队的编成、装备、战略和战术，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社会经济条件的保障。经济条件对国防建设、军队建设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因此，经济建设是解决国防现代化问题的基础，只有经济发展了，国防建设才可能有充足的物质保证。

首先，经济建设能够为国防建设提供丰富的人力资源。据统计，近20年来，我国高等院校共培养本专科和研究生1800余万人，其中博士生4万人，硕士生45万人。同时，我国的科技事业也在迅速发展，科技队伍不断壮大。从总量分析，我国从事科研、开发和技术改造的人员居世界第四，大大高于印度、巴西和韩国等发展中国家和新兴工业化国家，这一切都为军队在更大的范围内选贤觅才提供了更多的机会和渠道。其中，从事国防科技工业的相关人员多达5000万人，高科技人才约占50万~60万人。

其次，经济建设可以为国防建设提供物力基础。经济建设中的许多物资、设备、设施具有通用性，可以直接满足军队需要或迅速转化为国防资源。近几年，国家实施扩大内需的战略方针，大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由于在港口、码头、桥梁、机场、道路、通信枢纽、仓库、水利和城市地下空间等基础设施建设中考虑了国防和抗灾功能，不仅推动了国家经济的发展，而且使国民经济的军民兼容程度有了新的提高，从而使这些经济建设资源可以方便地满足国防建设需要。

第三，经济建设可以为国防建设提供财力基础。军队是一个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的部门，建设经费需求量大。但是，由于军队的特殊性，不可能通过参与市场竞争的方法来获得建设资金，而必须依靠政府财正保障。改革开放20多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健康稳定发展，我国经济总量不断增大，财政收入逐年增多，军费拨款也在近几年实现了连续增长，这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国防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据统计，目前全世界每年国防费支出总额大约稳定在8000亿~10000亿美元。我国从1956~1975年的近20年间，仅在“三线”地区就投入了1173多亿元资金。国富才能兵强，国防建设和军队建设必须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财力增长为雄厚基础。

第四，经济建设可以为国防建设提供强力的科技基础。近年来，我国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带动和促进了卫星、航天、电子、通信、网络、计算机技术等方面的快速发展。“银河”巨型计算机的应用，“神舟号”飞船的试验成功以及遥感技术、信息技术、数字移动

通信等高技术的发展，推动了军民两用技术的发展进程。这些先进科学技术在军事领域的广泛运用，大大提升了军队战斗力，成为推进军队质量建设、夺取战争胜利的重要法宝。

（二）国防建设对于经济建设既具有促进作用，又具有一定的消极影响。

国防建设是国家为增强国防实力和进行战争准备所进行的各项建设的总和，包括国防工业、国防科技、国防工程、国防交通、人民防空、物资储备、国防教育、以及完善兵役制度、组织动员准备、健全国防体制（机制、法制）等各个方面。作为国民经济的有机组成部分，国防建设对于经济建设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方面，国防建设对于经济建设具有的促进作用，是经济建设的重要保障。

首先，国防建设对于经济建设具有安全屏障作用。强大的国防是国家长治久安的保证。现代“非接触式战争”打击的主要目标，已经开始转向经济目标，而不仅仅是军事目标。科索沃战争中，南联盟50%以上的经济潜力遭到破坏，直接经济损失就达到2024亿美元。其中包括：70%的机械厂、100%的炼油厂、40%的储油罐、80%的桥梁以及70%的公路和铁路，美军甚至还轰炸了南联盟的大水坝，给水坝地区的经济和居民生活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而南联盟军队只损失500人，装备只损失1%。当今在世界范围内，战争威胁仍然存在，特别是在恐怖主、分裂主义和极端主义日趋猖獗的背景下，加强国防仅可以有效地制止外敌入侵，保卫国家安全，而且可以为经济建设创造一个安定的国际国内环境。经济建设如果离开了国防建设的安全屏障作用，就有可能会被战争和重大突发事件所打断。从这个意义上讲，国无防而不安，经济建设必须有强大的国防力量作坚强后盾。

其次，国防建设对于经济建设具有需求拉动作用。国防需求作为社会总需求的一部分，在全社会总需求明显不足和需求结构不甚合理的背景下，适度加强国防建设会对经济建设产生明显的需求拉动作用，在更多情况下则可以拉动和促进国民经济新兴行业的兴起和相关部门的发展。

第三，国防建设对于经济建设具有科技带动作用。国防建设领域既是一个高投入高消耗的部门，更是一个科学技术高度密集的部门。为研制和生产高新武器装备而日益发展壮大的国防科技和工业基础，可以有效地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科技进步和科学管理的发展，进而会直接和间接地带动整个国家经济社会的全面进步和发展。

第四，国防建设对于经济建设具有生产推动作用。国防建设领域不仅可以生产军品，还可以生产一部分军民兼用产品甚至专用民品，这些产品作为社会总供给的一部分可以直

接满足社会需要，可以有效地改善社会总供给的状况，因而这种类型的国防生产会对全社会的生产起到一定的调节和推动作用。如我国原材料、元器件领域的高新技术产品呈快速增长趋势，已经成为民用经济和国防经济的重要基础。

第五，强大的国防是谋求和维护平等的国际经济交往的后盾。国际经济交往指的是国家与国家之间的贸易关系、借贷关系、劳务关系以及其他经济合作的关系。由于国家大小不同和经济力量强弱不等等原因，国际之间的经济往来不仅存在着不等价现象，而且还存在着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篈等附加不平等条约和不合理要求，直接危害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根本利益以及主权的完整。因此，任何一个主权国家，为谋取经济交往的平等地位，都必须加强其国防建设，以强大的国防作后盾。

另一方面，超载国力的国防建设对于经济建设也具有一定的消极影响。

国防产品是一种公共品，国家为了生产这些公共品必须从国民经济其他领域中拿走一定比例的人力、物力、财力和科技力资源而转用于国防建设领域，有时为了应付大规模的战争和武装冲突，甚至会占用大量的经济社会资源，因而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国民经济的正常发展。正如恩格斯曾经指出的那样：“常备军是现代社会必不可少的耗费最大的设施之一，它夺走了一个国家中最强壮、最必需的那部分居民，使这部分居民不能从事生产，国家不得不供养他们。”

二、国防建设必须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为依托，与经济建设保持适当的比例关系 200多年前，英国著名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亚当·斯密在《国富论》中就曾谈到：“在近代文明各国，一般推算，士兵的人数不能超过全体居民百分之一，过此，即不免负担太重，危及国家经济。”近年来美国一些经济学家也曾推算，国防费用如果不超过国民生产总值的7%，即不影响国民经济的发展，又能不断增强国防实力。

从国外来看，根据2024年5月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的统计资料表明，2024年世界国防总支出达到7980亿美元。冷战后，美国国防开支占GDP的比例大约在3%左右，欧洲的北约成员国平均在2.3%左右，但在冷战时期这两个比率则分别高达6.7%和3.7%。可见，在国外国防开支也是有调整的，要与国民经济发展保持相互协调，比例如果太高，显然不利于经济社会的健康运行。

从国内情况来看，从1979~2024年，由于我国确立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方针，这个时期GDP年平均增长率高达9.4%，但同期国防费占GDP的比率却由5.5%下降到1.5%左右，已明显低于目前世界各国平均3%和欧盟北约成员国平均2.3%的水平，甚至也大大低于俄罗斯20012.8%和印度2024~20022.7%的水平。考虑到近年来我国面临的安全形势以及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需要，目前我国应适当地提高国防费占GDP的比例，这样才能真正地促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的发展。

总之，国防建设必须与经济建设保持适当的比例关系，这样才能做到既坚持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方针不动摇，又促进了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的跨越式发展。

三、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必须正确处理好两者的辩证关系

（一）逐步建立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机制，以发展为主题，把国防建设纳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计划。

从某种意义上说，在我国要解决包括国防建设在内的一系列问题归根到底要靠经济的发展，要靠科技进步和综合国力的不断增强。因此，发展既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又是正确把握和处理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纳入国家经济建设相互关系的基本准则。把国防建设纳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在经济建设中贯彻国防功能，在国防建设中充分反映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既有助于在和平时期把过剩的国防军工生产能力转用于民品生产的要求搞好分工协作，促进战时军品生产能力的迅速扩大，更有助于牢固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真正把发展作为主题，使国防建设自觉地配合和服从国家经济建设的大局，并能为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二）适当增加国防投入

随着国家经济的不断发展，我国国防费逐年有所增加，国防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也有所提高。但从国防和军队建设需求看，我国现在的国防费规模，与我军贯彻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加强质量建设、提高现代化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防卫作战能力的基本需要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可以说，我国国防费的保障能力是低水平的、维持性的。从中外国防费水平比较看，欧美一些发达国家，国防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一般都比较高，比如美国为3.2%，英国为2.7%，法国为2.5%，就是我们的邻国印度，也达到了3.6%，而我国国防费在每年增长的情况下，也仅为1.69%，低于世界国家平均3%；在国防费的绝对额上，我国仅相当于美国国防费的6%、日本的40%、法国的50%和英国的60%左右。因而，保持适度的国防费规模，符合我国国情，也与我国奉行的防御性国防政策相适应。

（三）正建立起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良性运行机制，更好地促

进军事、经济和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近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全面进步，科技技术日新月异，特别是军民两用技术、军民通信产品、军民兼容设施设备的研制开发和军地两用人才的培养进程明显加快，从而为国防建设纳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奠定了重要的人力、物力、财力和科技力基础；国家依法治国方略的确立和实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人世进程的推算，特别是军民结合、平战结合、寓军于民方针的有效贯彻落实，为国家建设纳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奠定了坚实的体制、机制、法制和政策基础。因此，把国防建设纳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既具有现实可行性，也有助于加速建立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良性运行机制，更有助于促进国家军事、经济和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第四篇：促进城乡协调发展**

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关键在于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决定》对如何加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出了许多重要举措。一是根据统筹城乡发展和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方针，提出要不断增加国家对农业和农村的投入，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加快建立有利于改变城乡二元结构的体制机制。国家将采取有效措施，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从财政支出、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和信贷投放等方面，不断增加对农业和农村的投入，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的范围，建立健全财政支农资金稳定增长机制。农村金融要继续深化改革，不断改善服务，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发展的支持，逐步形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稳定资金来源。二是明确要求各级政府要把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重点转向农村，国家财政新增教育卫生文化等事业经费和固定资产投资增量主要用于农村，逐步加大政府土地出让金用于农村的比重。这意味着农村的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将成为各级政府建设的重点，在可预见的将来，将有较大幅度的改善和发展。特别是农村教育，到2024年，将实现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全部免除学杂费，对经济困难家庭学生免费提供课本和补助寄宿生生活费；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也将较快发展，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的规模和水平将不断提高。农村医疗卫生也将加快发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试点将不断扩大，到2024年，将在农村基本普及；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和医疗救助体系也将加快建设。三是为保障和增加农民福利，《决定》强调要逐步在农村建立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建立多种形式的养老保险制度。这实际上是要求各级政府要加大公共财政对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建设的投入，进一步完善农村“五保户”供养、特困户生活救助、灾民补助等社会救助体系。为保障被征地农民的生活水平不下降，且随着经济的发展不断提高，《决定》明确指出，要加快征地制度改革，从严控制征地规模，完善征地程序，提高补偿标准，探索确保农民现实利益和长期稳定收益的有效办法，解决好被征地农民的就业和社会保障问题。

**第五篇：推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内在要求**

推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内在要求

摘要：正确处理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关系，推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必须坚持用科学发展观来统筹，努力形成“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良性互动机制，并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要求加快国防现代化建设。

关键词：国防建设；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互动机制；

党的十六大以后，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把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纳入到更高层次的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指导思想之中，并明确了“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方针，进一步形成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的战略目标。正确处理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关系，推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个重要内容。

一、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筹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科学发展观的提出，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经济社会发展规律在认识上的重要升华，是我们党执政理念的一次飞跃。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必然要求，是妥善应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关键时期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和挑战的正确选择，原创：http://www.feisuxs/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的迫切需要，同时也是正确处理好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关系，积极推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内在要求。用科学发展观统筹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就是坚持以人为本，按照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认真处理好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的关系，从而不断提高和改善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不断增强国防实力和国家综合国力。

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是相互影响和相互制约的两个方面，胡锦涛强调指出：“经济建设是国防建设的基本依托，经济建设搞不上去，国防建设就无从谈起。国防实力是综合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国防建设搞不上去，经济建设的安全环境就难以保障。”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筹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就是要确保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之间相互协调，并努力防止在实践中出现相互偏废现象。主要包含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国防实力要与国家经济建设的安全环境相协调。没有一定的国防实力，国家经济建设的安全环境就无法得到保障。而脱离国家经济建设安全环境，单纯追求国防实力的增长将耗费大量的宝贵资源，影响国家经济建设的发展。二是国防发展战略要与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相适应。安全战略和发展战略是国家和民族赖以生存和得以延续、保持稳定和走向繁荣的两个重要支点，只有在国防发展战略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相协调情况下，国防和经济的发展战略目标才能得以真正实现。三是国防建设投入要与国家经济的承受力相协调。经济是国防的基础，国防建设超出经济的承受能力，不仅国防建设的目标难以实现，而且经济发展也将因此受到拖累。四是国防体制要与国民经济体制相适应。计划经济体制和市场经济体制对国防体制有不同的要求，因此经济体制的变迁必然要求国防体制进行相应的改革。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国防体制的改革和完善必须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协调。除此之外，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之间相互协调还包括其它许多方面内容，如国防发展方向要与经济发展阶段相适应，国防政策要与国家经济政策相适应等。

推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内涵，随安全环境的变化而变化。和平时期，实现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需要处理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国防建设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依托，在服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前提下谋求发展。经济建设是国防建设的基础，只有紧紧扭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动摇，不断增强国家的经济实力，才能为国防建设提供雄厚的经济基础。因此，国防和军队建设要在服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下谋求发展，使国防投入、军队规模等控制在经济承受能力范围之内。二是在经济发展的同时努力加强国防建设。富国不等于强国，一个国家即使有雄厚的经济实力，若无强大的国防力量，也难于巩固已有的经济建设成果，难于取得与其自身经济实力相符的国家地位。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方针，要求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三是要立足提高国防建设的效率和效益。当前，我国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还存在某些不相协调的地方，一是国防发展实力与经济发展实力不相协调。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一直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经济总量已跃居世界前列。与此同时，我国现有武器装备综合质量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有较大差距，与周边国家和地区相比也不占优势。军队建设整体上处于机械化和半机械化阶段，而发达国家正在进入信息化军事阶段。二是国防费占gdp比重过低，同经济建设面临的传统和非传统安全威胁不协调。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国防开支占gdp的比重长期呈下降趋势，“六五”和“七

五”时期平均分别为3.6和2.0，“八五”和“九五”进一步下降到1.5，2024年回升到1.5，2024年进一步回升到1.7。尽管近年来加大了国防费的投入，但仅仅是一种恢复性增长、补偿性投入，国防费占gdp的比重低于3的世界平均水平。为了推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我们应当在国家经济不断发展基础上，适度增加国防费占gdp和财政

支出中的比重，以增强国防实力和应对各种安全因素的能力。

二、努力形成“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良性互动机制

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是矛盾的统一体，推进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其实质就是尽量减少和降低两者对立矛盾的因素，促进和强化两者互为依托的能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的运行机制，主要包括“军民分离”和“军民结合”两种模式。在“军民分离”模式下，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各自封闭、互不相通，两者在资源的分配上通常表现为相互对立关系，难以起到良性互动作用。而在“军民结合”模式下，国防领域和民用领域的技术成果、人才、资金、信息等可形成双向扩散、交流和融合的态势，促进国防与经济良性互动作用。因此，通过军民结合，不仅可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克服资源重复配置现象，缓解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相互争夺资源矛盾，而且可提高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的效率与效益，从而能够更好地推进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形成良性互动机制，就是要打破军民分割、相互封闭的传统界限，按照“军民结合、寓军于民”要求，使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相互融合和相互促进。也就是，一方面将国防建设根植于国民经济体系之中，形成国民经济对国防建设的强大支撑力；另一方面，充分发挥国防建设对经济建设的促进作用，形成国防对经济发展的强大牵引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之间建立起军民结合、相互促进的良性互动机制，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要求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在项目立项、资源配置等方面真正实现相互融合。国家和地方在铁路、港口、机场等大型公共基础建设以及光缆、移动通信、卫星通信网络等信息化基础建设方面，不仅要考虑经济建设需要，而且应当充分考虑军事和作战需要，做到寓“战场建设”于“经济建设”之中，使一笔投资能获得经济和军事双重收益。军队在人才培养和后勤保障上要充分依托国民教育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通过军事教育和人才培养体制的改革，做到寓军事人才培养于国民教育体系之中，使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健康协调发展获得持久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通过物资供应、卫生勤务、交通运输和技术保障等军事后勤社会化和市场化改革，做到寓后勤保障于国民经济体系之中，使军事后勤保障的效率和效益得到显著提高。应当按照军民一体化要求，大力发展军民两用技术，加大军民兼容设施的开发和利用力度，努力促进国防资源和民用资源的相互溢流和优化配置，使有限资源最大限度地转化为生产力和战斗力。努力发挥国防支出的投资乘数效应、地区乘数效应与就业乘数效应，使国防建设在拉动国民经济增长、协调区域经济发展和改善就业形势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努力形成“军民结合、寓军于民”良性互动机制，积极推进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需要相应方针政策和法律制度为之配套。应当做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要改革和完善国防市场的准入和退出制度。政府需要适度放宽国防市场准入，逐步降低民用部门进出国防市场的门槛，允许和鼓励非公有经济进入军民兼容的军工行业和非关键领域。同时，还应当通过相应的政策引导，使设备老化、生产能力过剩、市场竞争相对较弱的国有军工企业，能够自主地退出武器装备生产领域，使有科技优势和市场竞争力的民用高科技企业，能够自主地进入武器装备生产领域，从而彻底改变我国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相对封闭格局，迅速扭转国防建设落后于经济建设局面，并为“军民结合、寓军于民”良性互动机制的加快建立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二是要抓紧制定并实施国家标准化战略。必须及时修订和完善军用标准和规范，扩大军品和民品的通用化、标准化和系列化程度。比如，在武器研制和采购方面，只要不影响武器装备的作战性能，凡是适合采用民用标准和规范的地方，就应当尽可能使用民用标准和规范，以此提高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的军民融合程度，从而达到降低资源重复配置和浪费的作用。三是要建立和完善相应的决策、协调和评价机制。在决策机制上，政府应当按照“军民结合、寓军于民”要求，把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纳入统一规划进行决策。其中，经济建设的决策要贯彻国防原则，国防建设决策要反映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要求。在协调机制上，应当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军地联系办公会议制度，从项目立项、投融资、价格、税收、土地使用和对外贸易等各个方面，加大统筹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工作力度。在评价机制上，应当把“军民结合、寓军于民”作为衡量各级政府工作业绩的重要考核内容，使各级政府在加强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同时，能够兼顾国家安全利益。四是要进一步完善国防动员体系。让有限资源在和平时期能够最大限度地用于经济建设，在战时可有效地保障战争需要。最后，还应当健全和完善相应法律和法规，为“军民结合、寓军于民”良性互动机制的形成提供制度保障。

三、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要求加快国防现代化建设

国家在一定时期的资源总是有限的，而用于国防建设的资源投入就更加有限。为了使国家有限资源能最大限度地保障国防与经济的发展需要，在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问题上，我们还必须遵循“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从当前我国现实情况看，经济不够发达仍然是影响我国综合国力、制约我国在国际事务中所起作用大小的关键因素。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国防建设服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将是我国必须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因此，我国用于国防建设的资源不可能在短时期内有大幅度的增加。这就要求我们在处理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关系时必须坚持协调发展、有所侧重原则，避免出现全方位推进和平均着力而导致国防建设效率低下的现象。

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要求推进国防现代化建设，就是以增强国防实力和提高军队战斗力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有限资源真正用在刀刃上，着力解决好影响和制约国防实力及军队战斗力的关键因素。国防和军队建设是一个有机系统，根据“木桶效应”原理，系统的整体功能主要由系统的“短板”决定。为了提高系统的整体功能，就必须集中力量解决好系统的“短板”问题。为此，必须根据信息化条件下的战争特点和规律，抓住我国国防建设特别是军队信息化建设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集中有限资源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原创：http://www.feisuxs/一是军事战略威慑能力的建设。提高军事战略威慑能力是遏止战争，从而达到不战而屈人之兵的重要手段。军事战略威慑力量的建设，通常被认为是“费效比”较高的国防建设活动。在国防投入一定的情况下，应当以足够的投入确保急需的高新技术武器装备和“杀手锏”武器的研制生产，并逐步装备部队形成战斗力，从而依靠强大的国防实力和战略威慑力震慑对手。二是国防和军队的信息化建设。建设信息化军队和打赢信息化战争，是当前世界主要国家的重要建军目标，也是我国国防和军队建设的重要目标。为此，国防和军队建设要紧紧围绕建设信息化军队和打赢信息化战争的战略目标，加大军队信息化装备以及信息化作战指挥系统等方面投入，努力完成机械化与信息化复合式发展的双重历史任务，加快推进军队建设跨越式发展步伐。三是军队“一体化联合作战”能力建设。现代信息化战争是一体化的联合作战，需要海、陆、空、天、电、磁以及后勤保障等方面的有效配合和联合作战。军队能否打赢现代信息化战争，一定程度上取决于其“一体化联合作战”能力。为此，需要加大军队“一体化联合作战”能力建设的投入力度，努力建成一体化的作战指挥系统、火力打击系统、情报侦察系统、装备研制与采购系统、动员及后勤保障系统等。四是国防和军事人力资源建设。国防现代化建设，人才是关键，要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加大国防和军事人力资源的投入，提高国防和军事人才的综合素质，积极推进人力资源配置由数量型向专家型和职业型转变。

国防是典型的公共产品，而且是特殊的公共产品，国防现代化建设理应由国家来进行投资。但这并不意味着国防现代化建设的一切活动，都必须由国家来进行投资。实际上，国防建设的某些领域，国家完全可以充分依靠和发挥社会力量的作用。长期以来，我国的国家发展战略和规划对军事、民用技术协调互动重视不够，军用标准和国家标准的通用化程度较低，造成了大量社会资源的重复配置和低效率，不但损失了社会经济效益，而且影响了国防现代化建设发展的后劲。为此，国家对国防建设的资源投入，应该集中投在民用部门“不能”、“不愿”和“难以”进入的国防建设领域，如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中安全保密性强、投资大和风险高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在这些领域，国家应当在项目立项、投融资、土地使用等各个方面，逐步加大对国防建设的支持力度。而对于一些军民兼容性和非关键的国防建设领域，国家应当允许和鼓励民用部门积极参与，以增强国防现代化建设发展的后劲。另外，还必须依靠科技，创新管理手段，借助信息技术，提高国防费保障的信息化水平，促进国防费保障向精确化转型，提高军队和国防建设的质量效能。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